

江苏牡丹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

年产 500 台离心机生产车间搬迁及生产线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09 月 01 日，江苏牡丹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对年产 500 台离心机生产车间搬迁及生产线改造项目组织召开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评审会。

参加单位有：江苏牡丹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项目建设单位）；深圳鹏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环评单位）；张家港市创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组织验收单位）；江苏安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单位）以及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方与监测单位的汇报，审核了验收监测报告及相关文件，踏勘了建设项目现场，经认真讨论，形成以下竣工环境保护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江苏牡丹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位于张家港市乐余镇乐丰路北侧（乐余村），主要从事离心机制造，年产离心机 500 台。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 2020 年 07 月 07 日在张家港市行政审批局备案（备案号为：张行审投备[2020]652 号），于 2020 年 07 月委托深圳鹏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0 年 07 月 29 日在苏州市行政审批局取得批复（苏行审环诺[2020]10101 号）。项目于 2020 年 8 月开工、于 2020 年 10 月投入试运行。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7000 万元人民币。

（四）验收范围

江苏牡丹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500 台离心机生产车间搬迁及生产线改造项目，年产离心机 500 台。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1、实际使用的建筑面积改为 13895 平方米，原设计用于装配的车间实际不使用，装配设备实际分布于其余车间内，总平面布置发生变化，**但环境防护距离范围未变化且未新增环境敏感点。**2、**固废发生变化：**补充了动平衡校验（探

伤)时会产生废显影剂及胶片量 0.04 吨/年,已签署协议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固废均得到安全有效处置,未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以上变动未导致污染因子及污染物排放量增加,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 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乐余片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二) 废气

本项目切割粉尘、打磨粉尘、抛光粉尘经移动式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尾气在生产车间 2 内无组织排放;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收集处理,尾气在生产车间 2 内无组织排放。

(三)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于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设备设施布置在室内并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减震装置等降噪措施。

(四) 固废

本项目边角料、金属屑、焊渣、收集的粉尘、废布袋、废砂轮片,收集后外卖;废机油、废液压油、废包装桶、探伤室产生的废显影剂、胶片,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

四、环境保护设施监测情况

受委托,江苏安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07 月 05 日-06 日对本项目排污情况进行了验收监测,监测时工况符合验收监测规范要求。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污染物排放均满足相应的规定标准限值。以生产车间 2 边界向外 50 米设置的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点。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的排放总量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

五、验收结论与后续要求

验收结论: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相关规定要求,验收工作组认为:江苏牡丹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500 台离心机生产车间搬迁及生产线改造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同意通过本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

后续要求:

1、进一步强化固体废弃物（危废）的规范化管理，完善废弃物储存场所的管理，确保每批次可追溯。

2、进一步加强企业的内部管理，合理安排生产，杜绝周边居民正常生活的影响。

3、进一步梳理、完善公司的环境（安全）应急预案，杜绝因意外事故发生造成的环境二次污染。

六、验收工作组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附后。

江苏牡丹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500 台离心机生产车间搬迁及生产线改造项目验收组成员名单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身份证号	签名
顾丽萍	江苏牡丹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副主任	320582198312082627	顾丽萍
薛娜	张家港市创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职员	320281199603235023	薛娜
孙浩河	达华		320521196706240017	孙浩河
李楠	江苏安诺益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业务员	321282199511165016	李楠
吴志洪	深圳鹏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职员	452323197302030036	吴志洪